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HAIDIAN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海澱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6)

完成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六日內容有關股份出售之通函(「通函」)。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二日，Starlex透過上海證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統向福建豐榕出售55,000,000股冠城股份，總代價為人民幣302,500,000元，相當於每股冠城股份人民幣5.50元。股份出售協議已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二日完成。

緊隨上述出售事項完成後及於本公告日期，Starlex持有30,389,058股冠城股份，相當於冠城已發行股本約2.55%。

承董事會命
中國海澱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韓國龍

香港，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韓國龍先生、商建光先生、石濤先生、林代文先生、畢波先生及薛黎曦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子華先生、鄺俊偉博士及李強先生。